

##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29日14:50。
-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2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29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攀枝花市公司办公楼301会议室。
-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6.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马朝晖先生。
-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1.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420人,代表股份4,148,856,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8302%。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3,114,015,1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6483%。
-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416人,代表股份1,034,840,53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1919%。

2.公司部分董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同时,公司聘请四川卓乐律师事务所见证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 议案编号 | 提案名称                    | 表决<br>方式     | 同意<br>股数(股)   | 比例<br>(%) | 反对<br>股数(股) | 比例<br>(%) | 弃权<br>股数(股) | 比例<br>(%) | 表决<br>结果 |
|------|-------------------------|--------------|---------------|-----------|-------------|-----------|-------------|-----------|----------|
| 100  | 关于补选监事会非独立董事十位和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 现场投票<br>网络投票 | 4,130,521,269 | 99.9991%  | 16,046,380  | 0.3867%   | 2,288,030   | 0.0552%   | 通过       |
|      |                         |              | 5,14,493,833  | 99.9999%  | 16,046,380  | 0.3114%   | 2,288,030   | 0.4286%   |          |

表决结果:张宇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四川卓乐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林森、杨超群  
(三)结论性意见:钒钛股份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三)法律意见书;  
(四)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0281 证券简称:华阳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4

##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山西省平定县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6)晋0321民初2252号】。根据该裁定书,太原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化集团”)对晋控煤业提出的异议成立,本案移送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人民法院审理。现就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诉讼的基本情况  
2026年8月3日,公司收到山西省平定县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2026)晋0321民初2252号】及相关法律法规文书。山西云卓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侵权人晋控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太化集团及山西晋生生物降解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共同被告起诉至平定县人民法院。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8月5日披露的《关于收到应诉通知书的公告》(2026-037号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山西省平定县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6)晋0321民初2252号】,裁定内容如

下:被告太化集团对晋控煤业提出的异议成立,本案移送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人民法院审理。如不服本裁定,可以在裁定书送达之日起1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或者代表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除本次披露的诉讼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案对公司影响  
本案定案时尚未生效,相关法院将对公司的影响。

2. 本次无侵权诉讼发生,相关法院将对公司的影响。

三、其他事项说明  
1.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网信息通信”)于2026年4月21日、2026年7月17日签署《股份无偿划转协议》,国网四川电力拟将其持有的公司96,385,704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无偿划转至国网信息通信集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8日、2026年7月21日、2026年7月25日、2026年8月25日及2026年9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持股6%以上股东股份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号)。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等。

二、本次无偿划转进展情况

证券代码:600131 证券简称:国网通信 公告编号:2026-029号

##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无偿划转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无偿划转的基本情况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7日收到控股股东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关于无偿划转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通知》,按照2019年四川顺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安排,为进一步理顺股权关系,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与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以下简称“国网四川电力”)已于2026年7月17日签署《股份无偿划转协议》,国网四川电力拟将其持有的公司96,385,704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无偿划转至国网信息通信集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8日、2026年7月21日、2026年7月25日、2026年8月25日及2026年9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持股6%以上股东股份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号)。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等。

二、本次无偿划转进展情况

2026年9月29日,公司收到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关于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无偿划转事项过户登记完成的告知函》。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无偿划转已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手续,过户日期为2026年9月24日,过户数量为96,385,704股,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

三、其他事项说明  
1.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自本次股份过户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本次无偿划转中所取得的公司股份。

2. 本次无偿划转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业务结构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经营活产生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301358 证券简称:湖南裕能 公告编号:2026-084

##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2026年5月19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瑞华”)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近日,公司收到天健出具的《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情况  
天健作为公司于2026年度财务报表和2026年末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原委派李剑先生和彭亚强女士作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2026年末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由于内部项目调整,现委派彭亚强女士和王习文先生接替李剑先生和彭亚强女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王习文先生和彭亚强女士。

二、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王习文先生:199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自2000年开始在天健执业,2026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重大燃气、华阳股份、欧克药

技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二)诚信记录  
王习文先生最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

(三)独立性  
王习文先生、王习文先生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中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2026年末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华森制药 公告编号:2026-071

##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产品完成境内生产药品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从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网站查询获知公司产品苍耳子鼻渊胶囊完成境内生产药品备案(是长药品备案申请),并于国家药监局网站公示备案信息。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信息  
(一)是长药品有效期满  
1.苍耳子鼻渊胶囊

| 序号 | 药品名称    | 规格       | 剂型  | 包装形式 | 批准文号          |
|----|---------|----------|-----|------|---------------|
| 1  | 苍耳子鼻渊胶囊 | 0.3g*12粒 | 胶囊剂 | 塑料瓶  | 国药准字Z20030142 |
| 2  | 苍耳子鼻渊胶囊 | 0.3g*12粒 | 胶囊剂 | 塑料瓶  | 国药准字Z20030142 |
| 3  | 苍耳子鼻渊胶囊 | 0.3g*12粒 | 胶囊剂 | 塑料瓶  | 国药准字Z20030142 |
| 4  | 苍耳子鼻渊胶囊 | 0.3g*12粒 | 胶囊剂 | 塑料瓶  | 国药准字Z20030142 |
| 5  | 苍耳子鼻渊胶囊 | 0.3g*12粒 | 胶囊剂 | 塑料瓶  | 国药准字Z20030142 |
| 6  | 苍耳子鼻渊胶囊 | 0.3g*12粒 | 胶囊剂 | 塑料瓶  | 国药准字Z20030142 |
| 7  | 苍耳子鼻渊胶囊 | 0.3g*12粒 | 胶囊剂 | 塑料瓶  | 国药准字Z20030142 |
| 8  | 苍耳子鼻渊胶囊 | 0.3g*12粒 | 胶囊剂 | 塑料瓶  | 国药准字Z20030142 |
| 9  | 苍耳子鼻渊胶囊 | 0.3g*12粒 | 胶囊剂 | 塑料瓶  | 国药准字Z20030142 |
| 10 | 苍耳子鼻渊胶囊 | 0.3g*12粒 | 胶囊剂 | 塑料瓶  | 国药准字Z20030142 |

二、药品其他相关情况  
适应症:鼻炎、鼻窦炎、过敏性鼻炎、头痛。用于风热型鼻炎、鼻窦炎、过敏性鼻炎、过敏性鼻炎。

慢性鼻炎患者多会选择去药店购药,且以中成药为主,因为药效温和、副作用小,所以在鼻炎用药零售市场上,中成药一直占据主导地位。据米内网数据,2024年中国三大终端大市场中成药鼻炎用药销售额达22.7亿元,同比增长12.05%。2025年市场规模更是达到了34亿元新峰值,实现了自2021年起的“五连涨”,其中零售终端市场规模维持在10亿元水平。苍耳子鼻渊胶囊是国家级二类新药经临床用药,处方源自古代《齐生方》中的眼科经典方“苍耳子散”,全方药味同治,具有疏风、清热、通窍、止痛、止头痛的功效,有效治疗急、慢性鼻炎、鼻窦炎、过敏性鼻炎、鼻窦炎、鼻窦炎、鼻窦炎、鼻窦炎等症,尤其对降低鼻炎复发方面具有突出优势。华森苍耳子鼻渊胶囊执行的提境产品最高药品治疗标准,质量更有保障。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于2022年7月成为苍耳子鼻渊胶囊的上市许可持有人(公告编号:2022-049)。本次产品有效期延长,将有利于公司产品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从而更好地在市场上进行推广,满足市场需求。

上述备案知照期内不会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88388 证券简称:嘉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6-089

##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法规,基于公司发展需要,经公司总经理刘文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杨雨南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简历:  
杨雨南,男,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于梅州市梅江区东南房地

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曾用名:梅县东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梅县东南水泥有限公司),广东梅雁吉祥水

电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梅雁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梅雁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任梅州市梅江区金

业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梅县金业股份有限公司)主任、历任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任、副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雨南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4,769股,杨雨南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杨雨南先生不存在《上市公司》第一百七十一条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分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特此公告。

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000430 证券简称:张家界 公告编号:2026-051

##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张家界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投公司”)的通知,产投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 序号 |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 质押股份数量(股)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请注明限售类型) | 是否补充质押 | 质押起始日      | 质押到期日      | 质权人      | 质押用途 |
|----|--------------------|------------|-------------|-------------|--------------------|--------|------------|------------|----------|------|
| 1  | 是                  | 54,500,000 | 90.00%      | 6.73%       | 是                  | 否      | 2026年9月18日 | 2026年9月18日 | 用于交割相关股份 |      |
| 合计 |                    | 54,500,000 | 90.00%      | 6.73%       | ——                 | ——     | ——         | ——         | ——       | ——   |

2. 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产投公司披露:公司控股股东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经投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产投公司、张家界市武陵源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业公司”)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 序号 | 质押股份数量(股)   | 质押股份比例(%) |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 本次质押股份比例(%) | 已质押股份数量(股) | 已质押股份比例(%) | 未质押股份数量(股) | 未质押股份比例(%) |
|----|-------------|-----------|-------------|-------------|------------|------------|------------|------------|
| 1  | 12,851,529  | 13.94%    | 16,320,000  | 48.91%      | 6,500,000  | 100.00%    | 36,788,488 | 29.64%     |
| 2  | 109,000,000 | 13.40%    | 14,500,000  | 100.00%     | 6,73%      | 100.00%    | 4,500,000  | 100.00%    |
| 3  | 10,229,320  | 3.47%     | 15,577,203  | 143.59%     | 3,106%     | 100.00%    | 3          | 0.00%      |
| 合计 | 122,080,849 | 31.34%    | 13,897,203  | 100.00%     | 16,320,000 | 100.00%    | 11,288,491 | 61.69%     |

注:本次股份质押后,经投集团若存在后续质押计划,将根据实际质押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0189 证券简称:泉阳泉 公告编号:2026-060

##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质押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直接控股股东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森工集团”)持有公司219,084,38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0.63%。

●森工集团本次解除质押股份52,0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23.74%,占公司总股本的7.27%。

●森工集团解除质押事宜,系森工集团此前破产重整的遗留事项,相关方此前一直未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解除质押手续,现已办理完毕。本次股份解除质押事宜,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涉及森工集团“战略性增持”资金及股份安排,不会对森工集团继续实施战略性增持造成影响。

近日,公司收到森工集团发来的《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其52,000,000股质押股份已解除质押,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证券代码:301577 证券简称:美信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6

## 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对已离职的员工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对首次授予的一个激励对象因公司业绩未达标涉及涉及的40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不含前述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7.58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变为44,873,700股,注册资本也相应变更为人民币44,873,700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3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宜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并声明如:公司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向公司申报债权,有权要求有效债权凭证及相关法律文书向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

公司债权人如逾期未行使上述权利,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

| 姓名  | 身份证号               | 联系电话               | 联系地址               |
|-----|--------------------|--------------------|--------------------|
| 王习文 | 130101199001010001 | 130101199001010001 | 130101199001010001 |
| 彭亚强 | 130101199001010001 | 130101199001010001 | 130101199001010001 |
| 王习文 | 130101199001010001 | 130101199001010001 | 130101199001010001 |
| 彭亚强 | 130101199001010001 | 130101199001010001 | 130101199001010001 |
| 王习文 | 130101199001010001 | 130101199001010001 | 130101199001010001 |
| 彭亚强 | 130101199001010001 | 130101199001010001 | 130101199001010001 |
| 王习文 | 130101199001010001 | 130101199001010001 | 130101199001010001 |
| 彭亚强 | 130101199001010001 | 130101199001010001 | 130101199001010001 |
| 王习文 | 130101199001010001 | 130101199001010001 | 130101199001010001 |
| 彭亚强 | 130101199001010001 | 130101199001010001 | 130101199001010001 |

注: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森工集团若存在后续质押计划,将根据实际质押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301129 证券简称:瑞纳智能 公告编号:2026-044

## 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作为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原指定保荐代表人徐祖飞先生、葛剑锋先生负责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自2021年11月2日至2024年12月31日。基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保荐机构将继续履行募集资金相关的持续督导事宜。

公司于近日收到保荐机构国元证券出具的《关于变更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工作保荐代表人的函》,原保荐代表人徐祖飞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负责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国元证券现委派刘海波先生接替徐祖飞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本次变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为葛剑锋先生、刘海波先生,持续督导期至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刘海波先生履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公司董事会对徐祖飞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附件:刘海波先生简历

刘海波先生:现任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深客户经理,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先后主持参与了恒顺股份(600416.SH)、科创板IPO项目、瑞纳智能(301129.SZ)创业板IPO项目、科大讯飞(002203.SZ)非公开发行项目、欧普康视(300656.SZ)2021年内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欧普康视(000895.SZ)2022年内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江淮汽车(600418.SH)2024年内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九华文旅集团收购九华旅投(603193.SH)项目等。同时,还参与了安徽水研(874803.NQ)等多家公司挂牌新三板及上市前的改制、辅导等工作。

证券代码:002762 证券简称:金发拉比 公告编号:2026-054号

## 金发拉比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受让子公司少数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金发拉比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29日披露了《关于债务方以相关股权抵偿公司债务的公告》。本次交易无现金支付安排,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项下的关联交易。

二、受让股权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海特医疗美容门诊部有限公司、中山韩妃医疗美容门诊部有限公司的受让方,上述两家公司已完成股权转让和商事登记变更手续,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商事登记变更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珠海海特医疗美容门诊部有限公司  
名称:珠海海特医疗美容门诊部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MA4WJ3KJ6L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陈海滔  
成立日期:2016年12月7日  
住所:珠海市香洲区吉大东湾路279号海怡大厦二一01铺面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医疗美容服务;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化妆品零售;纸制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中山韩妃医疗美容门诊部有限公司  
名称:中山韩妃医疗美容门诊部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MA4WJ3KJ6L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陈海滔  
成立日期:2016年12月7日  
住所:珠海市香洲区吉大东湾路279号海怡大厦二一01铺面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医疗美容服务;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化妆品零售;纸制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备查文件  
1.珠海海特医疗美容门诊部有限公司《营业执照》、《登记通知书》;  
2.中山韩妃医疗美容门诊部有限公司《营业执照》、《登记通知书》。

特此公告。

金发